招标公告

镇康县南伞口岸125通道联检楼建设项目（第一标段）施工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镇康县南伞口岸125通道联检楼建设项目（第一标段）（项目名称）/（标段）已由镇康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镇康县南伞口岸125通道联检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名称或单位名称）以【镇政发改复（2018）48号】（批文名称、编号及文件等）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镇康县商务局，建设资金来自申请国家及省级口岸建设专项资金（资金来源），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招标人为镇康县商务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

2.1 项目建设地点：镇康县南伞镇。

2.2 计划工期：365日历天。

2.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2.4 其他内容：联检楼建筑檐口高度为19.13米，建筑层数为地上3层，一层层高为6米，二层层高为4.5米，三层层高为3.9米；总建筑面积为5174.75平方米，建筑基底面积为2678.31平方米。（具体按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包括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计划工期等内容的详细说明）。

3.招标范围及招标规模

招标范围：联检楼建筑檐口高度为19.13米，建筑层数为地上3层，一层层高为6米，二层层高为4.5米，三层层高为3.9米；总建筑面积为5174.75平方米，建筑基底面积为2678.31平方米。（具体按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招标范围应涵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的承包范围的主要内容等详细说明）。

招标规模：约2300万元（招标规模应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从业标准，包括招标项目面积、高度、跨度、金额等内容的详细说明）。

4.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

具备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当前未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资质条件。

项目负责人资格：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负责人未担任其他在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且在今后实施过程中未经招标人允许不得作任何更换，必须长驻施工现场(提供其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承诺书)。

技术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持有中级（含中级）及以上建筑工程类专业工程师职称证，为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其在本公司缴纳的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

财务要求：2016年至2018年（年份要求）有效的财务报表。

企业业绩要求：2016年至今完成过至少2项的类似建筑工程业绩，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登记表和中标通知书。

项目负责人业绩要求：2016年至今完成过至少1项的类似建筑工程业绩，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登记表和中标通知书。

人员配备要求：详见《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

其他要求：（1）技术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持有中级（含中级）及以上建筑工程专业工程师职称证，为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其在本公司缴纳的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

（2）投标人应具备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企业，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在有效期内）。

（3）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质量员等《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中配备人员必须与中标后派驻现场的必须一致，并提供不更换人员承诺书。

（4）云南省外投标人须按照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入滇建筑业企业服务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云建建函[2019]18号）在云南省建筑市场服务信息网（http://www.ynjstjgc.com）打印针对本项目的登记信息。

（5）企业未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6）信誉要求：投标人没有正受到责令停工、停产、停业的行政处罚或正处于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投标人没有正受到停止或限制投标资格、暂扣或吊销企业资质的行政处罚。没有被纳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不得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其他失信、不良行为记录，以查询“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投标人自行登录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并在投标文件附相应查询截图）。（要求投标人其他资格的应详细明确，且不得违反相关规定和强制性条款）。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登录临沧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60.161.139.102/），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ZBJ；招标电子商务标文件，格式为*.ZBS、图纸（电子版））。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临沧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2 其他要求：1.本次公开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招标申请，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9年10月22日上午09:00时至2019年10月28日下午18:00时登录临沧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60.161.139.102/），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ZBJ；招标电子商务标文件，格式为*.ZBS；图纸（电子版））。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临沧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6.投标文件的上传

6.1 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6.2 网上上传：网上上传网址为http://60.161.139.102/，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6.3 其他要求：1.投标人开标现场递交1份电子投标文件（光盘），确保电子投标文件（光盘）与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若出现不一致，以网上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递交投标申请文件截止时间为2019年11月12日09时30分。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www.ynggzyxx.gov.cn）及云南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网http://www.ynjzjgcx.com/、临沧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60.161.139.102./（其他发布公告的媒介全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镇康县商务局	招标代理机构：	云南国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____	地　　址：	____
邮　　编：	____	邮　　编：	____
联 系 人：	李玉锦	联 系 人：	杨党涛
电　　话：	139 8834 8198	电　　话：	17308832714
传　　真：	____	传　　真：	____
电子邮件：	____	电子邮件：	____
网　　址：	____	网　　址：	____
开户银行：	____	开户银行：	____
账　　号：	____	账　　号：	____

____

行政监督单位：镇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填写县级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监管机构名称）

监 督 电 话：0883-6634222

2019 年 10 月 21 日